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8月24日（星期五）上午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17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长梁允超先生、独立董事刘恒先生、张平先生、黎文靖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允超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回收表决票的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份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孙公司 Australia By Saint Pty Ltd（以下简称“澳洲佰盛”）以现金方式购买 Life-Space Group Pty Ltd 的 10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购买”）。2018 年 1 月 31 日，澳洲佰盛与 Irene Messer、Alan Messer 及 Craig Silbery 签署了《股份出售协议》。

为顺利完成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交割工作，经交易双方协商，澳洲佰盛拟与交易对方签署《股份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Side Letter）（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交割日期及交易价款支付安排事宜作出补充约定。

《补充协议》所涉内容属于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事宜的范围，无需另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文件及《关于签署〈股份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并注销合资公司的议案》

鉴于公司与合资方在合资公司健之宝（香港）有限公司未来主要业务方向、营运和供应链上存在重大分歧和问题，对合资公司运营产生较大影响。经双方商议，就合资公司的存续问题和未来走向达成基本共识，拟将合资公司及其子公司清算并注销。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并依法办理相关清算、注销事宜。

《关于清算并注销合资公司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3.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